

证券代码：833440

证券简称：新鸿运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2 月 21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中宁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成立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新设两个全资子公司，南京安嘉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和南京泓鸿电子有限公司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投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5 日